

关于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4 年度)

目 录

	页次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3

委托单位：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66870

传真号码：（010）85866877

网真号址：<http://www.Reanda.com>

关于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

利安达专字（2015）第 1003 号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财务报表”），并于2015年2月3日签发了利安达审字[2015]1020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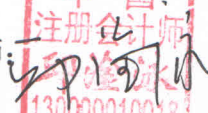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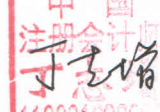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贵公司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130000010018

中国注册会计师: 
1100016900

2015年2月3日

附件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 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4年期初占用 资金余额	2014年占用累 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4年度占 用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14年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 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 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4年期初往来资 金余额	2014年往来累计 发生金额(不含 利息)	2014年度往 来资金的利 息(如有)	2014年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14年12月31日期 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 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 公司及其附属 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 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东壮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李小明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强